

证券代码：837521

证券简称：会搜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会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会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杭州会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2021-017）。经事后审核发现，有一处需要更正披露信息，公司现将决议公告予以更正如下：

更正前内容：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1. 本次股东大会就会议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逐项表决，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计票、监票。

2. 经本所律师查验，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经合法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会议记录及决议均由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董事签名。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 （1）《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7)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更正后内容：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1. 本次股东大会就会议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逐项表决，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计票、监票。

2. 经本所律师查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八项议案，除《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通过外，其他七项议案均通过。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会议记录及决议均由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董事签名。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其他内容不变。
更正后的《杭州会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与本公告同时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特此公告。

杭州会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